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 2009-009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候选人张国伟先生、王炜先生未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 时在江苏省江阴市滨江西路 589 号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实到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人共 3 人，代表股份 227,648,35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4.4 %，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童爱平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律师杨小龙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关于终止实施公司职工福利计划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董事候选人童爱平先生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张国伟先生同意票数 167,500 股，反对票数 227,480,854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未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王务云先生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朱景文先生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王炜先生同意票数 167,500 股，反对票数 227,480,854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未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刘秋英女士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王祖裕先生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王文凯先生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候选人茅建华先生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监事候选人张英女士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候选人蒋阿桃小姐同意票数 227,648,354 股，反对票数 0 股，弃权票数 0 股，同意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数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经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杨小龙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关于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八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下称《大会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接受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杨小龙律师出席公司二 OO 八年度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就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相关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审查了公司提供的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

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四届第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召集，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公告已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1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提前 20 天公告通知全体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上午召开，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和内容与会议通知一致。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童爱平主持召开，完成了全部会议议程，董事会工作人员当场对本次股东大会作记录，会议纪录由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员签名。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关于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经本所律师当场验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三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上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均有出席资格。

三、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会议事项逐项进行了表决，在选举董事、监事时采取了累积投票制。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进行了监票和点票，并当场公布了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候选人共计九名，其中两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因赞成票未达到有效表决权票数的一半而落选。

经审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大会规则》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小龙
二 OO 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 2009-010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童爱平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个人工作变动等原因，第五届董事候选人张国伟先生、王炜先生未通过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申达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名，增补邵虹先生、林硕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选举童爱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通过童爱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国伟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讨论，一致同意聘请张国伟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王务云先生、杨祚民先生、王莉萍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王务云先生兼任公司总会计师；聘任单卫忠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邵虹先生为总裁助理。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赖业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赖业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有关该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6 月 30 日

附简历：

1、邵虹：1960 年 12 月出生，籍贯江苏无锡，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无锡红旗造船厂劳动工资科副科长；无锡太湖影视设施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党支部书记；江苏申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06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2007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林硕奇：1973 年出生，大学本科，1997 年至 2005 年，在申达集团工作，历任办公室副主任、法务主管、发展部副经理；2005 年 ——2006 年，江阴申达房地产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销售部负责人；2006 年—2008 年，申达集团战略发展中心总监助理；2009 年至今申达集团董事局主席秘书。

3、张国伟：1994 年 ~ 2005 年 4 月任申达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 年 5 月 ~ 2006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6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4、王务云：196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市冶金工业公司南京谷里铜矿财务科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科长、中外合资南京金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本公司财务部经理，2002 年 1 月 ~ 2003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会计师，2003 年 12 月 ~ 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总会计师。

5、杨祚民：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8 月在江苏申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2001 年 9 月 2005 年 3 月任江阴申龙制版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4 月 ~ 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6、单卫忠：1999 年 –2003 年 5 月在江阴申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江阴亚包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 年 3 月 ~ 2008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08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7、王莉萍：1997 年 ~ 2003 年 12 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发展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总裁助理等职，2003 年 12 月 ~ 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8、赖业军：1971 年 4 月出生，本科，经济师，1991 年参加工作，曾在蓝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南京市证券公司任职，2002 年进入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主管、投资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总裁秘书等职，2006 年起兼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 2009-011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因谢吉仙女士工作变动，不宜继续担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 200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一致通过由陈福清先生接替谢吉仙女士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张英女士和蒋阿桃小姐以及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陈福清先生三人组成。本次会议选举张英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 年 6 月 30 日

附简历：

陈福清：1956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82 年参加工作，曾在江阴申港镇镇政府经营管理办公室、江阴市申港建筑构件厂等任职，1997 年 ~2004 年在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4–2009.3 在成都中达软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9.03 至今在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公司任审计部经理。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 2009-012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9 年 7 月 16 日上午 10：00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滨江西路 589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召开

根据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9 年 7 月 16 日上午 10：00。

（二）会议方式：现场召开

（三）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滨江西路 589 号亚包商务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

（四）会议期限：预定半天

（五）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六）、出席对象：

1、2009 年 7 月 9 日下午三时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七）、登记办法：

凡有资格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请于 2009 年 7 月 10 日、7 月 13 日、7 月 14 日 9：00——15：00 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有效股权凭证或授权委托书到江苏省江阴市滨江西路 589 号亚包商务大厦 906 室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联系人：赖业军
电话：0510–86686352
传真：0510–86621021
邮编：214443

（八）、其他事项：

1、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2、有权得到会议通知的股东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做出的决议并不因此无效。

特此通知。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6 月 30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对于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9 年 7 月　日

回　执

截止 2009 年 7 月 9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号：

股东姓名（盖章）：
2009年 7 月　日

证券代码：600649　股票简称：城投控股　编号：临 2009-20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上午在上海影城（上海市新华路 160 号）召开。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96 名，代表股份 1，452，948，391 股，占公司总股份 63.224%，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孔庆伟董事长主持。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母公司 2008 年度实现净利润 707，842，846.2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计 70，784，284.63 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1，640，677，614.66 元，扣除 2007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 229，809，501.40 元，2008 年度可分配利润合计为 2，047，926，674.92 元。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08 年末的总股本 2，298，095，0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 229，809，501.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2009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2009 年度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 6 万元人民币（税后）。其他董事和监事均不以担任董事和监事职务领取公司报酬。

6、支付 2008 年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向安永华明支付 2008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90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 80 万元，下属子公司 110 万元。公司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09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

7、部分独立董事更换议案；

同意宁智平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2009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9、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0、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1、与排水公司签订《合流一期污水治理费用结算协议》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2、与排水公司签订《合流一期污水系统资产委托运营管理协议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3、子公司置地集团向城投总公司支付杨浦江湾项目土地开发补偿费用关联交易议案。

上述第 8、11、12、13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股东，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见附件。

经公司法律顾问金杜律师事务所张明远、袁丽娜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6 人，代表股份 1，452，948，3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2240 %。

一、审议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74,249	5,003	169,139	99.9880%

二、审议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74,249	5,003	169,139	99.9880%

三、审议 200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74,249	5,003	169,139	99.9880%

四、审议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43,358	36,504	168,529	99.9859%

五、审议 2009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67,258	12,604	168,529	99.9875%

六、审议支付 2008 年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70,407	5,003	172,981	99.9878%

七、审议部分独立董事更换议案
选举宁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74,859	5,003	168,529	99.9881%

八、审议 2009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74,872,986	174,696,305	8,152	168,529	99.8990%

九、审议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774,249	5,003	169,139	99.9880%

十、审议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452,948,391	1,452,647,949	5,003	295,439	99.9793%

十一、审议与排水公司签订《合流一期污水治理费用结算协议》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74,872,986	174,183,627	520,220	169,139	99.6058%

十二、审议与排水公司签订《合流一期污水系统资产委托运营管理协议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74,872,986	174,183,627	520,220	169,139	99.6058%

十三、审议公司子公司置地集团向城投总公司支付杨浦江湾项目土地开发补偿费用关联交易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174,872,986	174,695,695	8,152	169,139	99.8986%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77　股票简称：新潮实业　编号：临 2009—010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9 年 6 月 30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交证券易日上午 9：30 – 11：30，下午 1：00 – 3：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赛马场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向阳

（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57 人，代表股份 135，354，4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 133，407，3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33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共 51 人，代表股份 1，947，07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1%。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向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有表决权的股东以现场方式或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记名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参与表决股份为 135，354，429 股，其中赞成票 134，453，90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33%；反对票 859，3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63%；弃权票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4%。

四、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贵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77　股票简称：新潮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09-011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以书面、传真、通讯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董事长宋向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以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原独立董事房绍坤先生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独立董事郭明瑞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选举郭明瑞为主任委员。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提保的议案》。

本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办理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截止 2009 年 6 月 20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 28840 万元，除对烟台功德利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担保 300 万元外，其余全部是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77　股票简称：新潮实业　编号：临 2009—012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得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提供 2000 万元招商银行烟台分行贷款的保证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累计担保金额为 28840 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我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为及时补充所需流动资金，拟向招商银行烟台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期限一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办理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5 月 25 日，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 4140 万美元，其中公司占 75%的股份，美国新世纪企业集团占 25%的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小型物理发泡电缆；小同轴、接入网电缆；超五类、六类高速数据传输电缆，具有年生产 CATV 高物理发泡电缆 12 万千米，六类高速数据传输电缆 8 万千米的能力，生产和销售规模在全国名列前三位。该公司的“新牟牌”商标荣获中国驰名商标，产品知名度较高。

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总资产 989，706，710.07 元，负债 355，560，275.74 元，净资产 634，146，434.33 元，资产负债率 35.93%。

三、董事会意见

烟台新牟电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自开业以来，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资信较好，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以上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上述担保均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 28840 万元，除对烟台功德利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担保 300 万元外，其余全部是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净资产的 13.84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77　股票简称：新潮实业　编号：临 2009—013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换保荐人公告

本公司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因原保荐代表人程建新先生工作发生变动，现指定张刚先生担任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持续督导责任。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843 900924　股票简称：上工申贝　上工 B 股　编号：临 2009—010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影城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77 名，代表股份数 134，988，42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718 %，其中 B 股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26 名，代表股份数 1，630，361 股。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大会审议，以现场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8 年度合并净利润为 –33，219，033.1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261，701.11 元。

由于本年度发生亏损，公司不提取法定公积金，母公司当期净利润为 –47，725，708.43 元，加上 2008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6，149，270.77 元，2008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543，874，979.20 元，因此 2008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六、审议通过了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 200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09 年度贷款计划和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议案

十、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

1、选举张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顾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3、选举马民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4、选举李庭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5、选举卢宇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选举沈逸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7、选举王志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选举张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选举苏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十二、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监事

1、选举谢钰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倪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姜小书女士经公司职代会选举当选职工监事

（各当选的董事、监事简历详见 2009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

（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附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由上海市震旦律师事务所邵曙范律师、沈欣欣律师进行法律见证，并出具了《2008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该所律师认为，本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汇总表

议案	赞成	占表决股份数%	其中：B股	反对	占表决股份数%	其中：B股	弃权	占表决股份数%	其中：B股
一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0	0	0	3,968	0.0029%	2,891
二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0	0	0	3,968	0.0029%	2,891
三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0	0	0	3,968	0.0029%	2,891
四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0	0	0	3,968	0.0029%	2,891
五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160	0.0001%	0	3,808	0.0028%	2,891
六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0	0	0	3,968	0.0029%	2,891
七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0	0	0	3,968	0.0029%	2,891
八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160	0.0001%	0	3,808	0.0028%	2,891
九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160	0.0001%	0	3,808	0.0028%	2,891
十	134,984,454	99.9971%	1,627,470				3,968	0.0029%	2,891
十一	—	—	—	—	—	—	—	—	—
1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2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3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4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5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6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7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8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9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十二	—	—	—	—	—	—	—	—	—
1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2	134,984,614	100.0000%	1,627,470	0	0	0	0	0	0

特此公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992　股票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09—07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48，685，519 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7 月 6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以 2006 年 7 月 4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7 月 6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如下：

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其所持有贵绳股份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持有贵绳股份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截至目前，相关股东严格履行了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三、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至本公告发布日，各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发生变化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改实施后		第一次流通后		第二次流通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1	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122,519	39.62	56,904,019	34.62	48,685,519	29.62
2	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16,475	2.99	0	—	0	—
3	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90,892	0.30	0	—	0	—
4	武汉人和置业有限公司	490,892	0.30	0	—	0	—
5	遵义南北铁合金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249,222	0.15	0	—	0	—
	合计	71,270,000	43.36	56,904,019	34.62	48,685,519	29.62

四、公司不存在被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根据本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能严格履行其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次部分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不影响其他股改承诺的履行，此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剩余限售股份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

本保荐人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48，685，519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7 月 6 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85,519	29.62	48,685,519	0
合计		48,685,519	29.62	48,685,519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三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第一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7 月 6 日；第二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7 月 7 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48,685,519	−48,685,519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8,685,519	−48,685,519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15,684,481	+48,685,519	164,37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15,684,481	+48,685,519	164,370,000
股份总额		164,370,000	0	164,370,00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7 月 1 日

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年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累计净值公告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2009 年 6 月 30 日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代码：	590001
基金简称：	中邮核心优选股票
基金份额净值：	1.3646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5846
基金资产净值：	15,610,703,774.68
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 7 月 01 日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 年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累计净值公告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2009 年 6 月 30 日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代码：	590002
基金简称：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
基金份额净值：	0.7195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0.7195
基金资产净值：	26,052,876,491.50
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01 日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09-0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9 年金融债券发行募集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人民币 50 亿元金融债券。

本期债券为 5 年期浮动利率债券，无担保，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存续期内的每年 6 月 29 日，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目前为 2.25%。本期浮动利率债券发行人民币 50 亿元，通过簿记建档确定的基本利差为 80BP。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09 年 6 月 29 日，至 2009 年 6 月 29 日，人民币 50 亿元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额划入本公司账户，本次金融债券发行募集完毕。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09-049
债券代码：126009　债券简称：08 赣粤债
权证代码：580017　权证简称：赣粤 CWB1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8 赣粤债”跟踪评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在本公司 2008 年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08 赣粤债”）存续期内（2008 年 1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 月 27 日），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并公开披露评级结果。

2009 年 6 月，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08 年以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及履行债务情况进行了信息收集和分析，并结合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得出了跟踪评级结论，出具了《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对本公司发行的“08 赣粤债”跟踪评级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6 月 30 日